



陕西汉中：知民意解民忧暖民心 推进检察“双进”工作提质增效

2022年以来，陕西省汉中市检察机关以12309检察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为抓手，持续深化“线下进综治中心、线上进社区”的检察职能向基层“双进”延伸工作，从铸魂政治建设、创新方式方法、注重实效积累三个方面推动汉中基层治理工作提质增效。

走好党的群众路线，助推党建与业务融合

“司法救助是我们检察机关为民司法的工作之一，如果您有相关线索，请拨打12309检察服务热线，或直接向12309检察服务中心找我们。”2024年1月4日，汉中市汉台区东大街街道新街社区迎来开年第一批到社区“双报到”的党员，汉中市检察院第五党支部党员干警带着厚厚的宣传资料，现场为社区工作者和办事群众提

供法律服务。检察“双进”工作是落实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一次重要实践。汉中市两级检察院多次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双进”工作，积极探索将落实“双进”工作融入代表委员联络、党员“双报到”等工作中，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

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实现民意上行检力下沉

汉中市检察机关以检察“双进”为手段，着力构建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工作格局，积极搭建检察工作和人民群众的“连心桥”，2023年4月实现了线下进驻综治中心全覆盖。其中，洋县检察院开展“一村一政法干警”活动，定期入户走访；西乡县检察院选派干警参与网

格化管理，打造了“检察+网格”工作模式；镇巴县检察院设立综治中心检察分中心，实现双向进驻。

与此同时，汉中市两级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以互联网、大数据为依托，建立云视讯视频通信系统，信访群众通过可视视频通话的手机，就能与检察干警进行面对面通话或视频留言，实现“电话+视频”双热线畅通，并积极与综治“一格通”、12345政务服务热线对接，进一步拓宽法律监督线索来源渠道，借助科技赋能，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有效化解基层矛盾，夯实为民服务根基

“没想到一个电话，不跑腿不费口舌，就解决了困扰我18年的烦心事。这个冬天，是检察院的两名年轻人温暖

了我！”当事人电话里简短的话语，是对检察“双进”工作的最好肯定。

汉中市检察机关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两级院领导主动扛起信访“骨头案”化解责任，变“群众上访”为“带案下访”，2022年以来，两级院院领导包案办理信访案件857件，检察长接访171次700余人。持续优化“四大检察”法律监督格局，将检察“双进”工作与化解矛盾纠纷工作相结合，干警通过“送法上门”“院坝说法”等方式，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当地，先后办理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案件553件，办理司法救助案件586件，化解矛盾纠纷129件。

新的一年，汉中市检察机关将以实际行动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有信心、有恒心把检察“双进”工作做细做实做好，以检察之力促基层社会治理。（王静 赵航）



2023年11月30日，陕西省汉中市检察院邀请全国人大代表赵平（左二）等人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通过视频接入系统听取留坝县检察院“双进”工作情况汇报。

汉中汉台：打造“汉台和·责”品牌促诉源治理

“我已经认识到非法狩猎行为是犯罪，感谢检察机关对我作出不起诉决定，我自愿接受行政处罚。”日前，陈某在不起诉决定书公开送达暨训诫会上说道。这是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检察院强化行刑衔接，深化诉源治理，全力打造“汉台和·责”品牌工作的一个缩影。

“和”重在化解矛盾，推动诉源治理，助推社会治理现代化；“责”在于完善行刑衔接，让被不起诉人依法承担相

应行政责任。为此，该院先后制定《不起诉案件行刑衔接工作制度》《关于建立不起诉案件行刑衔接工作机制的实施细则》等制度，在依法运用不起诉权的同时，强化“四大检察”融合履职，积极督促行政部门对被不起诉人落实行政处罚，做到罚当其责，达到震慑、教育、挽救的目的，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与此同时，该院积极探索“不起诉+”模式，完善线索内部移送制度，依法促进全面履职，通过公开听证、公开送达等

方式，以案释法化解矛盾，不断促进不起诉案件诉源治理工作规范化、专业化、制度化。

相关工作机制运行以来，内部移送线索共计31件，成案21件。向公安机关和农业农村局等行政部门制发检察意见书后，相关行政部门对21人作出行政处罚，该院还与行政部门共同开展释法说理3次，化解社会矛盾1件，开展法治宣传7次，受教育人数4万余人。（张超）

勉县：“三色铸魂”聚合合力 强检有我促发展

近年来，陕西省勉县检察院持续深化党建品牌创建，全面推进“三色铸魂·强检有我”党建品牌，充分发挥党建品牌的号召力和影响力，激发党员干部的党性观念和服务意识，以党建工作引领带动检察业务实现新突破、新提升。

以“三个活动”为抓手激活党建引领“红色引擎”。“三个活动”即红色读书分享会、志愿服务我先行、支部比学赶超等活动。该院深化构建以忠诚教

育为核心的思想教育体系，推动政治理论学习全覆盖，注重在实践中学习、在学习中思考、在思考中创新，教育引导干警传承红色经典，坚定文化自信，感受精神伟力，砥砺奋斗品格。

以“三个课堂”推动党建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三个课堂”即青年干警大讲堂、模范先锋微课堂、业务研讨云课堂。该院聚焦主责主业，持续深化“检察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引导党员干部在办案一线、在服

务群众中接地气、展担当、提素质。

以“三项工程”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检察铁军。“三项工程”即“筑基”工程、“培优”工程和“清心”工程。该院努力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有效管用、简便易行的干部发现和培养机制，促进优秀干部脱颖而出，推动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营造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提升检察业务和队伍管理水平。（沈月阳）

宁强：立足区位特点推动汉江源生态环境保护

陕西省宁强县北依秦岭，南枕巴山，是长江最大支流汉江的发源地，也是秦岭唯一纳大熊貓国家公园的地区，承担着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保护和秦岭生态环境暨大熊貓保护的重要任务。

近年来，宁强县检察院立足区位特点，制定“12345”检察品牌创建方案，组建了一支“汉江源”生态环境检察专业化办案团队；依托汉江源生态环境公益诉讼保护基地和秦岭生态环境暨大熊貓保护基地两个载体，落实汉江源生态环境保护协作意见、秦岭生态环境暨大熊貓保护公益诉讼行动纲领、关于加强生态环境案件办理协作意见等三项机制；实施“构建一个一体监督履职模式、建设一个汉江源生态司法修复基地、会签一批协作机制、建立一支公益诉讼志愿者队伍”的“四个一”工程；形成部门履职、政府尽责、检察监督、专业保护、社会参与“五位一体”的宁强生态环境保护协作格局，全力打造“汉江源生态检察”品牌。



2023年5月，宁强县检察院检察官在玉带河区域开展调查。

该院依托品牌建设，先后办理多件涉及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地保护、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案件。其中，办理的2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典

型案例，3起案件入选陕西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1起案件入选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检察建议案件。（廖富明）

略阳：以品牌建设推动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

近年来，陕西省略阳县检察院以专门化建设为抓手，以“叶子姐姐”未检品牌建设为引领，持续加强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连续两年实现县域未成年人犯罪“零发案”，先后获评陕西省“维护青少年权益岗”创建单位，未检品牌“叶子姐姐”被确定为陕西省未成年人检察示范品牌。

坚持从严打击，筑牢安全屏障。该院全面落实侵害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全程介入制度，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严

重暴力犯罪，办理的周某猥亵儿童案获评陕西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关爱特殊群体，传递检察温度。该院积极落实未成年人双向保护制度，扎实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活动，办理的一起未成年人追索抚养费民事支持起诉案被汉中市检察院转发推广并改编成微电影。

健全机制，形成保护合力。该院与8个部门签订《构建未成年人检察

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合作框架协议》，并出台《教职员工入职查询工作暂行办法》《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实施细则（试行）》等，以司法保护助推“六大保护”协同发力。

加强法治宣传，营造保护氛围。该院选派17名检察官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普法宣传，并邀请当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在校师生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认真听取相关意见建议，广泛宣传检察职能。（杨叶）

留坝：从四点发力推动党建业务融合发展

近年来，陕西省留坝县检察院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检察业务发展，以检察业绩检验党建成效工作理念，大力推进“四抓四强”工作法，取得显著成效。

抓思想强党性，推动党建与政治建设深度融合。该院实行周一政治学习日制度，组织干警及时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最新理论，通过开展重走红军路、重温入党誓词等活动，筑牢干警信仰之基，把稳思想之舵。

抓民生强宗旨，推动党建与服务大局深度融合。该院干警联系帮扶村143户村民，持续助推乡村振兴。该院成立法治服务队，16名党员到社区报到，开展“院坝说法”29次，为民办实事46件，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抓办案强监督，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该院制定26条政治与业务融合的相关措施，党员先锋岗干警研发“天汉智检案件质效分析系统”并在陕

西省检察机关推广，在办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时成立党员突击队，60天内助力135名农民工追回欠薪6万余元。

抓素能强基础，推动党建与队伍建设深度融合。该院选派7名经验丰富的党员与团员“一对一”帮扶，其中1名团员参加留坝县青年干部擂台赛获得二等奖。该院开设“青年讲坛”，促使青年干警快速成长为有话说、有文能写、有案能办的全才。（胡毕军 周炎）

镇巴：撑开“蓝雨伞” 关爱伴成长

近年来，陕西省镇巴县检察院聚焦品牌引领、融合发展和基地辐射，不断助推未检工作提质增效，打造了“蓝雨伞”关爱留守儿童未检品牌，推动关爱未成年人工作走深走实。因工作成绩出色，该院获评陕西省“维护青少年权益岗”创建单位称号。

抓队伍，强化未检品牌根基。该院成立由25名检察干警、5名特邀检察官助理及10余名检察志愿者组成的“蓝

雨伞”关爱留守儿童团队，2022年以来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志愿服务活动20余次，依法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5件5人，通过电话、微信、实地走访调查等方式，帮教涉罪未成年人30人次。抓阵地，凸显未检保护职能。该院与全县15所中小学建立“蓝雨伞”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机制，把预防关口前移，联合相关部门开展“订单式”法治进校园活动20余次，心理疏导4次，切实做好未成年人预防、帮教、疏导工作，持续筑牢基层未成年人保护网。（陈阿曼 赵梦娜）

理疏导3次，对逃学、有轻生倾向的留守儿童进行“一对一”心理疏导，帮助其打开心扉，塑造积极阳光的心态。

抓阵地，凸显未检保护职能。该院与全县15所中小学建立“蓝雨伞”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机制，把预防关口前移，联合相关部门开展“订单式”法治进校园活动20余次，心理疏导4次，切实做好未成年人预防、帮教、疏导工作，持续筑牢基层未成年人保护网。（陈阿曼 赵梦娜）

洋县：以“洋光”之名守护“朱鹮之乡”

朱鹮曾广泛分布于我国多地，但后来多数消亡，数量陡降，仅剩7只在陕西省洋县偶有出现。随着生态环境逐渐改善，对动物保护的举措日益加强，截至目前，全球朱鹮数量已破万只。其中，包含了“朱鹮之乡”检察官的一份付出。近年来，洋县检察院充分利用朱鹮保护特色优势，借红、绿、蓝三色形成阳光之意，把“党建红”“山水绿”“检察蓝”深度融合，以“洋光”之名，培树“朱鹮之原”“洋光”守护“检察文化品牌，全力守护“朱鹮之乡”的绿水青山。

该院积极发挥党组领导、支部引领、党员带头作用，组建“洋光”公益诉讼办案团队，以公益诉讼办案为抓手，以保护朱鹮生存、繁衍生态环境资源为载体，先后办理公益诉讼案件300余件，为保护朱鹮贡献了检察力量。

该院先后与陕西汉中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建立《关于在朱鹮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中加强协作配合的若干意见》等6项长效机制，设立以朱鹮保护为重点的秦岭“四宝”司法保护基地，发挥检察机关监督职能，形成合力共同守护朱鹮，守



2023年6月28日，洋县检察院在朱鹮栖息觅食的汉江河畔开展增殖放流活动。

护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创造朱鹮与人类和谐共生的良好生态。2023年12月，该院打造的“朱鹮之

原‘洋光’守护”检察文化品牌获评陕西省检察机关第二届优秀文化品牌。（尚永东 张宏刚）

佛坪：用心用情守护熊猫家园

近年来，陕西省佛坪县检察院立足生态区位特点，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不断加强以大熊貓为代表的秦岭生物多样性保护，用心用情守护熊貓家园。

强化案件办理，惩治保护双贏。该院持续强化案件办理，依法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违法犯罪，在案件审查、执行监督过程中，积极运用补植复绿、增殖放流等恢复性司法措施，实现惩治犯罪与保护生态双贏效果。2021年以来，该院办理涉秦岭生态环境案件

120余件，连续3年办理的相关案件入选陕西省生态环境保护检察监督典型案例。

加强协作联动，汇聚保护合力。该院依托陕西佛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专业保护、相关行政管理部门行政保护和检察机关司法保护，探索构建生物多样性联合保护机制，联合13家单位制定《关于建立秦岭生物多样性保护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积极构建共建共治共享大格局，构筑生物多样性保护立体防线。（陈国栋）

提高保护意识，强化源头治理。针对非法捕捞、排放污水问题，该院依法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得到主管部门高度重视，并以此推动全面整改。先后建立公益诉讼法治教育基地、生态修复基地和大熊貓生态环境检察创新实践基地，大力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以案释法活动，充分发挥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态保护意识。（陈国栋）

西乡：变司法救助“独角戏”为“大合唱”

“检察官，我们已收到了司法救助金，感谢你们的帮助，让我们走出了生活困境，还帮孩子解决了上学的问题。”近日，被救助人小北（化名）的姑婆激动地说道。这是陕西省西乡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故意杀人案中被害人的未成年子女，也是该院“1+N”多元司法救助模式的直接受益者。2021年以来，该院将多元救助、多方联动、联合回访融合推进，积极打造“1+N”多元司法救助工作品牌，持续推动司法救助工作高质量发展。

多元救助。该院与当地教体、民政等部门共同会签《关于加强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构建多元化救助平台的意见》，建立了集司法救助、经济救助、民政补助、教育帮扶、心理疏导、爱心帮扶等为一体的“司法救助+”多元化救助平台。

协同联动。对因案件导致被害人生活特别困难的，该院联合上级检察院开展联动救助。对办案中发现非本地户籍的被害人，该院积极探索跨区域检

察机关联合救助。联合回访。该院坚持一次救助、长期关怀，认真做好跟踪回访工作，及时了解被救助人及其家庭生活情况，联合职能部门提供后续帮助。

“1+N”多元司法救助模式运行以来，该院办理司法救助案件85件114人，通过协作配合，变司法救助“独角戏”为多部门共同参与、协同发力的“大合唱”。（刘莹 王秀萍）

汉中南郑：“三强化”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2023年11月15日，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检察院与某高新技术企业建立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机制，既是该院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的具体行动，也是坚持党建引领、能动履职，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的一个缩影。

强化组织推动。该院坚持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作为“一把手”工程，通过建立党组定期

听取工作汇报制度，及时研究解决服务保障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研究制定《南郑区人民检察院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双十条”措施》，为优化全区营商环境做好法治保障。

强化综合履职。该院成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推动“四大检察”一体履职，依法办理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的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重大责任事故案，并

定期走访企业，建立健全诉求和困难清单台账，用心用情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

强化检察保护。该院此前已与多家企业建立知识产权检察保护工作机制，全面加强辖区内创新主体司法保护，助力企业提升品牌核心竞争力。同时，该院还运用检察建议依法督促涉案企业进行合规整改，促进企业合规经营。（吉慧莉）